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 罗财公开招标-2025-



采 购 灭: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 中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唐建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 (二包)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 罗财公开招标-2025-60



采 购 人: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1. 总则	16
2. 招标文件	17
3. 投标文件	18
4. 投标	21
5. 开标	21
6. 评标	22
7. 合同授予	22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3
9. 纪律和监督	2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6
评标办法前附表(综合评估法)	26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1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43
三、授权委托书	44
四、分项报价表	45
五、技术偏离表	47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8
七、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50
八、售后服务承诺	51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52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3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54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55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6
十四、其他材料	57
罗山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61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 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 XYTF"。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 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u>六、投标文件</u>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 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 1、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 2、潜在供应商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50MB。

十、特别提醒

- 1、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 2、不见面开标签章环节,使用信安 CA 钥匙,如果出现签不上章的情况,请检查是否有: 互诚通、云政数据证书助手,等驱动,安装这些会造成无法签章,请务必卸载!!
- 3、供应商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百花中路(市博物馆正对面)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0376-636967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潜在投标人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 (http://ggzyjy.xinyang.gov.cn/luoshan/)"网站, 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11月 20日 10时 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罗财公开招标-2025-60

2、项目名称:罗山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1560000.00 元

最高限价: 156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罗财公开招标-2025-60-1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地膜科学 使用回收试点项目一包	960000.00	960000.00
2	罗财公开招标-2025-60-2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地膜科学 使用回收试点项目二包	600000.00	6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 采购加厚高强度地膜、可降解地膜一批 (详细参数见招标文件);
- 5.2. 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且生效后 120 日历天内交货完毕;
- 5.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4. 质量要求: 合格;
- 5.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已落实;
- 5.6.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2个包段;
- 5.7. 质量保证期: 1年;
-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时止;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3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2.2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 125 号)和豫财购[2016] 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截图;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点为:从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截止时点为:从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4、其他说明:

- 4.1 本项目 适用 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默认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年份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12个月内任连续3个月纳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12个月内任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默认履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及承诺书);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默认书面声明):
-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默认网页截图):
-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 2025 年 10 月 31 日 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 (http://ggzyjy.xinyang.gov.cn/luoshan/)"网站, 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 3、方式: 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 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 4、售价: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1月2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XYTF 格式)。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1月2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 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 2、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3、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 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监督单位: 罗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 监督电话: 0376-2175979

监督单位:罗山县纪委监察委第十四派驻纪检监察组 监督电话: 0376-8023769本采购项目实行远程异地评标。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行政大道 12号

联系人:罗峥

电 话: 0376-21788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 869 号美林河畔 1 号楼 26 层

联系人: 李林

电 话: 1863878200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林

电 话: 1863878200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采 购 人: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1 1 1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行政大道 12号
1. 1. 1	本 购入	联系人:罗峥
		电 话: 0376-2178822
		代理机构: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869号美林河畔1号楼
1. 1. 2	采购代理机构	26 层
		联系人: 李林
		电 话: 18638782001
		监督单位: 罗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
1. 1. 3	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电话: 0376-2175979
1. 1. 5	血目 叶门 旧心	监督单位:罗山县纪委监察委第十四派驻纪检监察组
		监督电话: 0376-8023769
1. 1. 4	项目名称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
1. 1.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价(最高限价):一包:960000.00元,二包:600000.00
1. 1. 6	预算价(最高限价)	元。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出资比例	100%
1 0 1	立的中央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采购需
1. 3. 1	采购内容	求全部内容
1. 3. 2	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且生效后 120 日历天内交货完毕
1. 3. 3	交货地点	按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完成相关采购内容
1. 3. 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达到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1. 3. 5	质保期	一年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 3 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2.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 号)和豫财购[2016] 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截图;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 2.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截止时点为:从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4、其他说明:

- 4.1 本项目 适用 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默认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年份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的资信证明);
		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12个月内任连续
		3个月纳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
		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12个月
		内任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
		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证明材料 (默认履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及承诺书);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的证明材料 (默认书面声明);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默认网页截
		图);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
		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
		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1.5	付款方式	合同中约定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20日10时30分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 2. 3	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农利伯应证有人日加 24 7 47 47
2.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0.0.0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	大水河州市的北土州 下 0.4 小小山
2. 3. 2	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9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	 投标人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 1	他材料	双物八页对共同用面女们几时的谷
3. 4. 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 5. 8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	标人的 CA 印章。
	章要求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
		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 CA 印章或签字。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3. 5. 9	他要求	上传)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	
		 "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	
4.2	投标文件递交	 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	
		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	
		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T - - - - - - - - - - - -	开标时间: 2025年11月20日10时30分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地点: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第一开标厅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业主评委1人(为采购人在职人	
6.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员或经采购人合法授权具备评标专家资格条件的代表),评审	
		专家 4 人。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1	会确定中标人	百, 推得 3 石 干 柳 佚 远 八。	
7. 3	履约保证金 无		
需要补充的	的其他内容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名	4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按	
	招标公告、供应商领	页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	
解释权	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	已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	
	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内,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标书雷同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性分析	入门侧下机奋均、入门刨建价以均有相同的按废价处理。		
	代理费收费约定:		
采购代理	1. 本项目代理费由成交企业支付,供应商报价应当包含该项目代理服务费。		
服务费	2. 本项目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		
	规定收取代理费用,	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 收费标准: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中标金额的 100 万(含)以下部分费率为 1.7%;中标金额的 100 万以上—500 万(含)部分费率为 1.2%;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河府 同 策告知政 函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本次采购

标的对应中小企业

划分标准

划分标准 所属行业 工业中的制造业,企业规模划分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1、开标时供应商需自行配置电脑上网环境,准备好企业 CA 进行签到解密。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签到解密的,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
- 2、投标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等要求。

本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1.1.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招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出资比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期、质保期

- 1.3.1 采购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交货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交货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5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合格的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 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 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分项报价表
 - (一)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二)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 5) 技术偏离表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7) 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 8) 售后服务承诺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1)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4) 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 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检验费、手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3.2.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 3.2.6 投标人负责国外生产的货物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 3.2.7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 3.2.8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投标价格=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1-20%)	投标报价×(1-20%)

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节 能环保等政府采购政策。

-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 (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4)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财库〔1906〕90号文件的有关要求,供应商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果所投设备属于最新发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品目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将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 (5)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 (1904) 185 号文件的有关要求,供应商本次投标活动中,如果所投设备属于最新发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品目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将优先采购清单

中的产品。

- (6)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承诺人对声明函内容负责,如有虚假,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相关费用等。
 - 3.4 投标有效期
 - 3.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 3.5、投标文件的制作:
- 3.5.1、投标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 3.5.2、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 3.5.3、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 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 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 3.5.4、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 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 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 3.5.5、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XYTF 格式和*. NXYTF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 3.5.6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5.7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货物交货期、质保期、投标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 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5.8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9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10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或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罗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5条、第4.2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 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 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 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 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对中标候选人所投产品的功能、技术参数、兼容性等进行实地测试,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响应招标文件的,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做经济处罚。

中标候选人验证通过后,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 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 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所有投

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7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 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 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 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 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 10.5 投标人所投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 10.6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 10.7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货物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 10.8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 10.9 对需要投标人代表的货物制造厂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投标人负责请货物制造商作出书面承诺。
 - 10.10 保密和保证
- (1)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 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2)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

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 10.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 10.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	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No. 14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第22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资格	落实政	女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2. 1. 1	评审	特定	已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标准 	其	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 项规定	
		注:投标文件	牛中附相关证件影印	件,资料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投札	际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	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 项规定	
		投标文	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8项规定	
		投标	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2. 1. 2		投标报价		报价均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交	で 労 期 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交	で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 项规定	
		质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5项规定	
		投札	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30分		
2. 2. 1		100分)	技术部分: 59分		
		100 %)	综合部分: 11分		
2. 2. 2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	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	
(1)	投标报价		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30分。其他投标	
商务部	(30分)		人的价格分统一按	照下列公式计算:	
分			投标报价得分=(i	平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条	-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0分)	·		注: 1. 价格分计算	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投标人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
			价,有可能影响产	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
			要求其在评标现场	(或电子交易系统) 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
			明(或电子澄清说	明文件),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
			不能证明其报价合	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
			理)。对小型和微	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等单位产品
			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所投产品
			制造商属于中小微	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详见
			招标文件内《中小	企业声明函》样本)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
			狱企业视同小微企	业,产品价格扣除只享受一次,不重复享受)。
			3. 评标委员会	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
			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
			当要求其在合理的	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
			料;供应商不能证	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可以将其作为
			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货物技术	·性能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0 分。
			(2) 带"★"技力	文要求为本次招标重要要求和条件, 需提供技术
2. 2. 2			支持资料。不符合	前述要求的, 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 每有一项
(2)			不满足在 50 分的基	基础上扣除 15 分,扣完为止。
技术部	技术参数	50 分	(3) 其他技术性能	b指标要求为产品通用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分			5分,扣完本项评	分为止。
(59分)			注:投标文件《扫	技术偏差表》应对"第五章采购项目技术参数、
			规格与要求"所列	技术要求逐条响应。明确列明所投产品技术要
			求响应内容。	
	实施方案	3 分	1. 供货计划保证措	施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针对项目的	1供货计划及保证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
		性、工作时间进度	表、供货计划、交货计划等详细合理且切实可
		行的优秀得 3分;	
		供应商针对项目的	1运输计划及保证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
		性、工作时间进度	表、运输计划、交货计划等操作欠佳, 可行良
		好的得 2分;	
		供应商针对项目的	1供货计划及保证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
		性、工作时间进度	表、运输计划、交货计划等操作一般,可行一
		般,很难满足要求	的得 0.5 分;
		缺项不得分。	
		2. 应急措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突	2发事件、货物安全运输等措施内容描述完善、
		详细、可行的得3	分;
	3 分		物安全运输等措施内容描述较完善、较详细、
		较可行的得2分;	
		针对突发事件、货	物安全运输等措施内容描述不完善、不详细、
		不可行的得 0.5 分	} ;
		缺项不得分。	
		3. 质量、交货期保	证与控制措施
		供应商拟定的质量	、交货期保证与控制措施齐全完善、详细、切
		实可行, 科学合理	的得3分;
	3 分		、交货期保证与控制措施齐全、描述简单、基
		本可行, 较合理的	得 2 分;
		供应商拟定的质量	、交货期保证与控制措施可行性欠妥存在不合
		理处得 0.5 分;	
		缺项不得分。	
2.2.2 企业	∠业绩 3分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承接类似项目业绩,一项得3分,

条	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			此项最高得3分。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附中标通	
综合部			知书和合同的原件	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分(11	节能产品	J .	所提供产品为节能	6、环保产品中的任何一种就得2分,须附相应	
分)	环	2 分	证明材料(属于政	(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加分; 未按照要求提	
	境标志产	- 品	供证明材料的不加	分)	
			1、售后服务保障2	及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全面、有完善的售后服务	
			流程,解决处理问]题响应速度快且有具体可行的实质性措施,委	
			派的固定售后服务	-人员配置全面、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得3分;	
	服务承诺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	售后服务方案相对完整、全面、有完善的售后	
		3 分	服务流程,解决处	2理问题响应速度较快且有具体较可行的实质性	
			措施,委派的固定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较全面、职责基本清晰、分	
		诺	工较明确,得2分	-;	
	WE 24 74 E	NK A A G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	售后服务方案、解决处理问题响应速度实质性	
			措施,委派的固定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职责、分工,内容较差或	
				未完全提供的,得	- 0.5分;
			不提供不得分。		
			2、优惠承诺		
			为客户提供实质性	优惠承诺,优惠内容合理且实用性高的得3分;	
	3 分		为客户提供的优惠	承诺内容较为合理、实用价值一般的得2分;	
			未完全提供或部分	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0.5分;	
			不提供不得分。		

注:

- 1. 严格执行信财购【2023】8号文《信阳市政府采购文件歧视性和倾向性禁止条款清单》。
- 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评分标准分别进行评审。
- 3. 评分分值及计算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第三位四舍五入。
- 4. 评标时,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然后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取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数作为投标人的评标最后得分。

特别注意:不见面开标签章环节,使用信安 CA 钥匙,如果出现签不上章的情况,请检查是否有:互诚通、云政数据证书助手等驱动,安装这些会造成无法签章,请务必卸载!!!

注: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 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否则,视为按多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时适用)。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 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部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 (1) 商务部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3.1.1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 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

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3.4.2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 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项目名称: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	(全称):(采购人)
乙方	(全称):(供应商)
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
目的采购	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	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 规格型号:
	配置清单详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	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口是 口否
若本	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	(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	(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步及环境标志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	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
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合同总价款包含: 货款、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保修服务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 (项目实施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 主
情况挂钩) ,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 □ □ □ □ □ □ □ □ □ □ □ □ □ □ □ □ □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年月日。
(2)履约地点:
(3)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4) 分期履行要求: 合同签订后 日历天内将所供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位置,并负责设备安装、
验收和调试,承担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移交甲方之前的所有风险责任和费用。
从装机培训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对本合同设备提供厂家 年免费保修,提供不定期上门维保服务。
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修,提供保修期外维修服务。保修期外,收取维修成本费。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乙方联系电话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小时内予以响应, 小时内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 小时诊断故障,疑难故障乙方提供备用机。保修
期内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口是 口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口是,抽查比例: 口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口是, <u>(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u>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口分期/分项验收: 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
<u>小</u> 企	主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
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 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 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 (采购人)	乙方 (供应商)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所	住 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 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参数、规格与要求

采购内容:

产品序号	货物名称	最高限价 (单价)	数量(t)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核心产品
1	加厚高强度地膜	12000	80	否	是
2	可降解地膜	30000	20	否	是

注: 1、具体采购数量中标后以采购方实际需求计算

技术参数、规格与要求:

包号	品名	型号及配置参数
一包	加厚高强度地膜	★1、产品严格按照国标: GB13735-2017 中"I类耐老化地膜"质量标准生产 2、有效覆盖时间不低于 180 天 3、厚度: 0.015mm 4、宽度极限偏差 mm: +30、-10, +40、-10 ★5、拉伸负荷(纵、横向)/N: ≥2.2 6、断裂标称应变(纵、横向)/%: ≥300 ★7、直角撕裂负荷(纵、横向)/N: ≥1.2 8、其它要求: 产品原材料中不得加入再生料以及国家明确禁止使用、不利于农作物生长和有害土壤的
二包	可降解地膜	助剂,总灰分控制在 0.5%以内 ★1、产品全生物降解地膜的厚度、力学性能等指标应符合《全生物降解农用地面覆盖薄膜》(GB/T 35795—2017)要求,主要成分:必须具有完全降解的PBAT、PLA 或 PPC 等生转质材料。 2、产品水蒸气透过率在 400g/(m2・24h)以下,有效使用寿命在 60 天以上。 3、不得含有成分:聚乙烯、聚丙烯等烯烃类原料,可加入适当比例的淀粉、纤维素等,以及其它无环境危害的填充物、功能性助剂。 4、拉伸负荷:纵向≥2N,横向≥2N 5、断裂标称应变:纵向≥150%,横向≥250%

服务要求:

- 1. 投标人须在项目实施结束后,对项目的目的、执行过程、效益、作用和影响进行系统的、客观的分析和总结,并提供科学合理且符合本项目要求的项目效果评价报告 1 套。
- 2. **履约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2 月底前根据不同作物的覆膜时间,分批次供货,到 2026 年 3 月中旬完成供货及货物发放工作。

2026年5月30日前,按照方案完成全部工作任务,完善项目档案。各乡镇(街道)把地膜发放档案及所有资料收集整理好交县农业农村局存档,确保所提供档案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做好项目的迎检验收工作。

2026 年 6—12 月,进行项目年度工作总结和年度执行绩效考核,总结典型模式,工作亮点,组织项目实施评价和考核,科学测算项目实施试点地膜回收率。

3. 包装、运输及保管:

- 3.1 投标人负责将本项目内容的相关材料运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 货物现场的搬运均为投标人负责。
 - 3.2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投标人负责,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4. 售后服务:

4.1任何时候,投标人均不能免除因产品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投标人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维护。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	(项目名称)包段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	(单位电子签章) 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月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分项报价表
- (一) 分项报价表
-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七、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 八、服务承诺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四、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 的
全部内容,且对招标文件无任何	异议,并愿意以"报价表"所	斤填写的投标总价、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向你
方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和服	务。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	不修改或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承	诺函一份。		
4. 本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自	投标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天。		
5.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投标文	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	只的和准确的,否则,我方承担由此造成1	的任
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			
6.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	〕 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	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	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招标;	文件要求的全部的招标服务(货物)。	
7(其他补	卜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打	吒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地址:		
	电话:		
		月	

(二) 投标函附录

在日始日五在日石仏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小写:
投标报价	大写:
	注: 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交货期限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价格折扣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符合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是/否)
采购时使用)	
	供应商夕和。 (的价中子领音)

供应商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名或盖章)
	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				
注册号:_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 兼营:			
	性别:	年龄:	_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
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复	見印件	
			供应商名程	弥:	(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
名、	身份证号)	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	、澄清、说明、	补正、递交、	撤回、修
改_		(项目名称)	包段投标文	二件、签订合同和 处	上 理有关事宜,其	其法律后果由	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开标之日起至本	<u> 项目结束</u> 。				
	代理人无知	· 委托权。					
	附: 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井及委托代理人身	P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	7.委托书需由投标/	、加盖单位公章并	由法定代表人和多	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 诺	五夕 知		(的 位 由	辛)	
						正早/	
						羊音)	
						亜 早ノ	
		夕 份 1	⊥ √ 何:		 年月_	_□	
					十	I	

四、分项报价表

(一) 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合 计								

注: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1.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 2. 该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供应商名称(单	单位电子签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	共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名或盖	章):	
Ħ	期:	年	月	FI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企业产品明细表

		. ,		, = 111 1 1 1 1 1 2 2 7			
	如属所列情形的,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中	() 小型、微型	业企业投标且提供本	工企业制造的产	- 日。			
小	() 小微企业投	2标且提供其他小型	型、微型企业产	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企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业							
扶							
持							
政							
策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注:

- 1. 本表所列产品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中的小型微型(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报价应一一对应。特别说明:上表所列产品应当不包括中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 2.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以及"制造商类型"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商出具的《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价格不予扣除,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本表,如内容不全或计算错误、或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指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相互矛盾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
-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招标对监狱和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20%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须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条件,并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 相关证明资料附在本表后。
 - 6. 供应商应按本表"列"的内容要求逐项认真填报,因填报不完整而引起的投标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7. 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			(电子签名或盖章)			
供点	立商名称: _		(单位	电子签章)		
F	期:	年	月	FI		

五、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和	尔)包段		
项目编-		技术参			
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指标		件偏差	说明
1					
2					
3					
4					
5					
6					
2、偏, 不 4 大	全。在离理人理方情合的在离应可偏指。完并中,签目完进的一个高。 整同标均订合 整同标均订为 人视手	文件的投标人。 表相应。 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对有偏离的条目在在 一标注,同时,当且位 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值 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为 完全价格。 标文件"响应表"中列 等入合同。若中标人名 采购人签订合同。	又当选取"有偏居 无于招标文件要求 是标人 一 离 说 说 前 , , 。	离"栏中加 离 下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供应商名称:		(单	立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	(电子	签名或盖章
				_年月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my 7) L	联系人			电话		
联系方式	传真			网址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注册资金			成立	立时间		
开户银行			Д	长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 后附投标人	· · · · · · · · · · · · · · · · · · ·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						
材料有虚假情况, 愿承担相应后果。						
		供应商	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附件:

罗山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夕山云风水水风风风间山水岭图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息	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负责人):
	电话:
为维护公平。	、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
自愿作出以下承-	若 :
一、我单位	(本人)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
律法规,依法诚?	言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 (本人) 郑重承诺,我单位 (本
人)符合《中华	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	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	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	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	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	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做出,	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	(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自愿按照规定
将违背承诺行为	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
《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
为记录名单,在	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
市场监管部门吊	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
律规定承担民事	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	[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日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八、服务承诺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 的规
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	G 称)包段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	勺中小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	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
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盾	景于(采购文件中	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业;制造商为(企
业名称),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青于(采购文件中	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业;制造商为(企
业名称),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	7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	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
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	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	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	应商名称(单位电子	
		日期: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
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	
日期: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注:符合条件的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节能产品明细表 (如有)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数量	单价	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如有)

环境标志产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数量	单价	金额合计
品							

填报要求:按财政部门最新规定执行。请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	(项目名称)_	包段 <u>(项目编-</u>	号:) 投标活动	中,我方保证债	效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	次公开采购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	商业贿赂行为。	不向国家工作人	员、政府采购代理:	机构工作人员、	评审专家及
其亲属	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	证券、购物券、	回扣、佣金、咨	旬费、劳务费、赞.	助费、宣传费、	宴请; 不为
其报银	肖各种消费凭证,不支	付其旅游、娱乐	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	, 我方及参与投	标的工作人员愿意	意接受按照国家法	律法规等有关规	见定给予的处
罚。						
	供应商名称(单	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电子签	名或盖章):			
	日期:	年月	日			

十四、其他材料

1、投标承诺函

致: __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 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2、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 <u>(米购</u>	人及米	购代埋机核	<u>) : </u>									
	我们在贵	公司组	织的((项目4	2称)	包段,	采购:	编号:		_) 招标	采购中
若犭	芹中标(成	交),	我们保证在	三中标 (成交)	结果么	\ 告发布	后5个	工作日]内,	按招标	文件的	规定,
以多	· 票、银行	转账、	汇票等, 向	力贵公司	一次性	支付系	医购代理	服务费	用。否	所则,	由此产	生的一	切法律
后身	具和责任由	我公司	承担。我公	:司声明:	放弃对	此提出	任何异	议和追	索的权	【利。			
	特此承诺	0											
	供应商名	称:	(单位	立电子签	章)								
	法定代表	人或授	权代表:_	(E	电子签	名或盖	章)						
	日期: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罗山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罗山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罗山县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罗财购〔2021〕7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 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附件 1.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T. 11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7. 4. 4. 1. 1. ·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14. 久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令告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文地亞制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 \le X \le 200$	20≤X<100	X<20
区间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即攻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A 克山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食以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后 心 位 棚 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 教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秋 一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户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leq Z < 5000	Z<2000
4年117年11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Y≥	300≤X<1000	100≤X<300	X<100 Y<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1000≤Y<5000	500≤Y<1000	500
和任 和 本夕即夕』1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 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 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